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3201000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水利局是县政府主管的水行政工作部门，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事业单位，**部门主要职责：**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按规定制定地方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指导实施；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闸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督和水行政执法；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扒河流域水资源调度中心：承担岔河、大谷厂、苗茂及小（一）、小（二）型等水库的蓄水、防汛、供水调度、水文水情监测、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组织编制和实施年度调度计划、工程项目年度计划、工程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做好辖区工程安全运行、日常维护、绿化、水土保持等工作；做好财务核算与资金管理工作；依法征收管理范围内的水费。

2019 年机构改革后，按照易室字【2019】26 号文批复：水利局行政内设机构 2 个：综合办公室、水旱灾害防御和规划计划与河长制办公室。按照易编办【2019】24 号文件批复，水利局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 4 个：易门县农村水利管理中心、易门县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中心、易门县扒河流域水资源调度中心、易门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9236.91 万元，水利固定资产投资 7210 万元，向上争取资金 7037.92 万元。全县 8 个重要河湖库渠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已经达 87.5%，完成市对县专项考核目标任务重要河湖库渠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70%以上，全年加强水功能区水质管理、监测，确保水质达标率 70%以上的任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km²，完成市下达年度任务数 10km² 的 100%；完成蓄水量 5332.44 万 m³，完成市下达年度任务数 7855 万 m³ 的 66.7%。重点项目建设：苗茂水库工程、岔河水库连通工程 PPP 项目、扒河灌区高效节水项目、2018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灾后薄弱环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等。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水利局〔本级〕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易门县农村水利管理中心、易门县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中心、易门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7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8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3 人，主要是：政府购买岗位人员 2 人，临时聘用人员 1 人（水利局门卫）。

离退休人员 7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5 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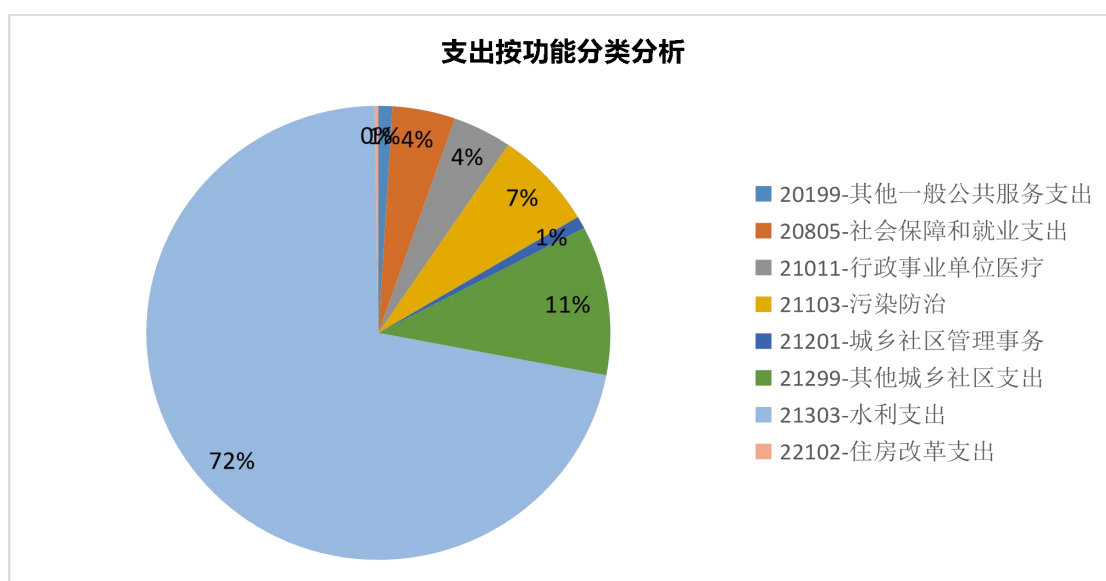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4,742.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84.58 万元，占总收入的 79.8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957.48 万元，占总收入的 20.19%。与上年对比收入增加 2,452.98 万元，增长 107.16%。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财政拨入的上级专项资金增加 885.54 万元，

增长 134.71%，二是其他收入增加 896.04 万元，增长 1458.4%，主要是云南省水投公司拨入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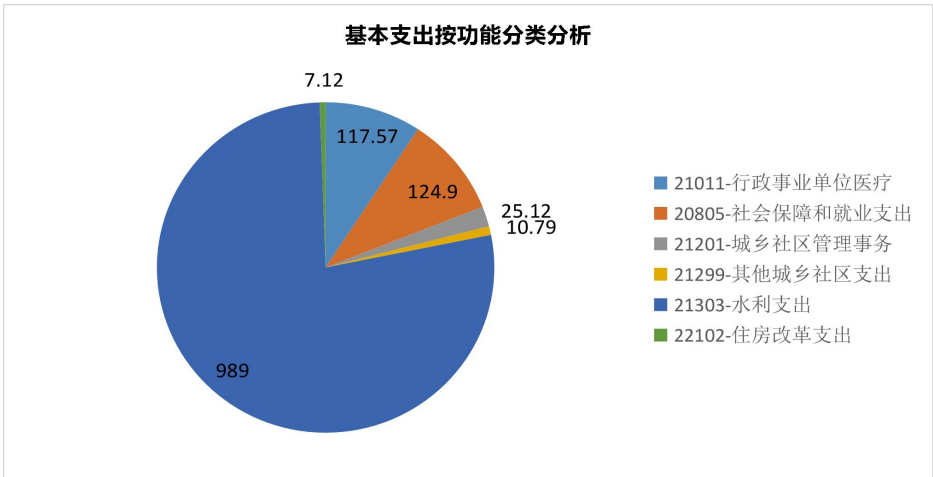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854.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4.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4.64%；项目支出 1,580.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3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 696.96 万元，增长 32.3%，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25.67 万元，下降 9%，项目支出增加 822.62 万元，增长 108.57%。增长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拨款增加，相应的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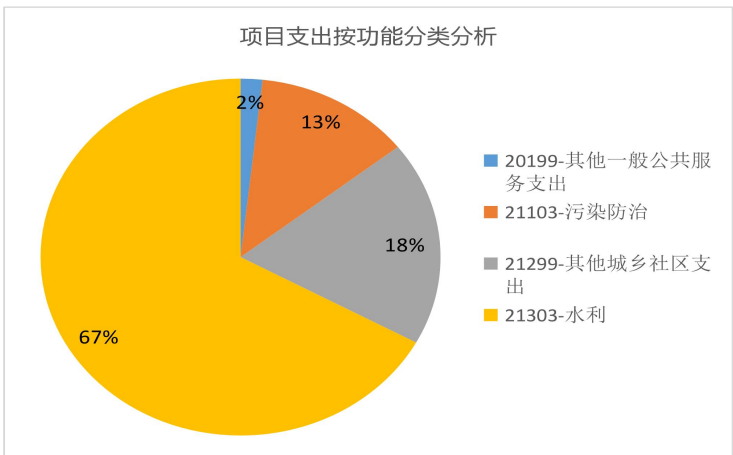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水利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274.4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25.67 万元，下降

8.9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2.3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7.6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水利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580.3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22.62 万元，增长 108.57%，增长原因：本年度增加双龙水资源保护项目、岔河连通工程项目、第八批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项目等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12.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99%。与上年对比增加 362.66 万元,增长 18.6%。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37.20 万元,下降 9.83%,项目支出增加 499.88 万元,增长 90.24%。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减少是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增加双龙水资源保护项目、岔河连通工程项目、第八批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项目等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20%。该项属于项目支出,用于 2019 年农村小型工程管理员补助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4.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4%。主要用于水利局部门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工伤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7.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09%。主要用于水利局在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20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5%。该项目属于项目支出，用于双龙水资源保护项目工程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328.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2%。主要用于：①水利局部门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25.12 万元（2018 年增资补发）；②双龙湿地管护费用支出 10.79 万元；③岔河连通工程项目支出 100 万元；④苗茂水库工程支出 142.87 万元；⑤马头小流域项目工程支出 50 万元。

12. 农林水（类）支出 1,505.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5.13%。其中：基本支出 972.79 万元，用于水利局部门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893.57 万元；用于水利局部门运行管理经费支出 70.38 万元；遗属补助及抚恤费支出 8.84 万元。项目支出 533.08

万元，①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员经费支出万元 13.92 万元；②防汛抗旱支出 29.09 万元；③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支出 235.01 万元；④第八批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项目支出 200 万元；⑤河长制工作专项支出 55.06 万元。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7.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1%。主要用于水利局在职工工购房补贴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 万元，完成预算 17.5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8%。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着过“紧日子”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财政压缩支出，“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水利局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公用接待等管理规定减少公务支出。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2.01 万元，下降 50.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14 万元，下降 51.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88 万元，下降 48.85%。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本着过“紧日子”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财政压缩支出，“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水利局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公用接待等管理规定减少公务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5 万元，占 53.28%；公务接待费支出 0.92 万元，占 46.7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5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本部门开展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9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71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调研、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部门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3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支出经济科目分类调整，上年度政府购买岗位人员工资支出是记入“工资福利支出”科目，本年度调整记入“商品和服务支出—劳务费”科目，支出 6.9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水利局部门资产总额 15616.3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682.71 万元，固定资产 546.9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386.61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2608.7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277.74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551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 385.01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4640 平方

米，账面原值 371.00 万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8.61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70 项，账面原值 45.94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 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5616.31	14682.71	546.99	468.82	45.72		32.45		386.61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9-附表 11）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1303—水利：反映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2019 年部门决算绩效公开说明

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照《易门县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要求，对本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进行客观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部门绩效目标设立

本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是围绕市水利局及县政府下达的 2019 年目标考核任务设定，目标内容：1.水利建设投资，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1.2

亿元；2.规划前期，灾后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扒河浦贝段河道治理前期、“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研究等；3.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完成苗茂水库工程、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推进岔河连通工程建设，新启动2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4.农村水利建设，完成“十三五”规划内农村饮水安全人口数，完成农田灌溉有效利用系数测算；5.水生态建设，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平方公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完成辖区内水质监测，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6.水利扶贫攻坚，完成贫困地区水利建设投资任务；7.完成其他工作任务：防污抗旱、河长制工作、水利依法行政、农村水利改革等工作。

（三）绩效自评工作开展

1.绩效自评目的

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自评指标体系

本部门绩效自评包含三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二级指标：投入（目标设定、预算配置）——过程（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职责履行）——效果（履职效益）。

三级指标：目标设定（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预算配置（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执行（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余结转率、结

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预算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职责履行（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履职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3.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学习，掌握政策，根据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采用核查法核查 2019 年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情况，并对 2019 年项目支出进行了逐一自评。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019 年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10021 万元，向上争取资金 7634.92 万元。全县 8 个重要河湖库渠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已经达 87.5%，全年加强水功能区水质管理、监测，确保水质达标率 70%以上的任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km²，完成征收水资源费 185.4 万元，完成蓄水量 5332.44 万 m³，完成市下达年度任务数 7855 万 m³。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苗茂水库工程建设已完工，40 座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工程已经完工，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 2018 年项目正在建

设，岔河水库连通工程建设已开工建设；2018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已经完工，易门县2019年第一批贫困地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和省级补助资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正在开展招投标工作。水利前期工作：谷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已经评审待批复，白龙水库扩建工程正在开展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工作；易门县水资源综合配置项目已经完成项目甄别工作；滇中引水工程二期配套（玉溪段）可研主体报告已完成上报；扎实开展好防汛抗旱工作，累计投入抗旱人数40831人，抗旱救灾资金1240.7万元；完成水政水土保持工作、河长制工作等其他工作目标任务，部门履职效益明显。

（二）预算执行及资金资产管理

2019年预算编制合理，但不全面，预算执行严格有效，预算管理和执行较为规范，“三公经费”支出控制有力，资金使用合规，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完整，资产管理规范。

部门综合绩效评价自评为“良”。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2019年绩效评价项目7个，项目资金总额1660.42万元，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一：2019年市级抗旱经费项目。项目资金130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农【2019】61号文。该项目包含两项内容：一是实施抗旱应急饮水工程10件，补助资金100万元：1.浦贝小平地抗旱应急工程20万元；2.十街领岗抗旱应急工程5万元；3.绿汁龙格利大村抗旱

应急工程 9 万元；4.小街罗尹马家箐抗旱应急工程 17 万元；5.岔河大沟水毁工程 11 万元；6.十街沙衣大沟水毁修复工程 3 万元；7.钢厂米茂栗栗大沟水毁修复 5 万元；8.浦贝草箐法家村水毁 16 万元；9.浦贝阿姑河道水毁修复 13 万元；10.六街二街大陆庄摩所冲坝水毁修复 1 万元。二是用于全县 7 个乡镇 41 个自然村抗旱拉水补助 30 万元。工程已全部完工，抗旱拉水补助经费 30 万元已全部下拨乡镇用于抗旱拉水支出。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及时，工程实施及时有效，充分发挥项目效益，及时缓解受灾群众饮水困难，自评结果：优

（二）项目二：2019 年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员补助经费项目。项目资金 13.92 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农【2019】20 号。该项目资金用于全县 7 个乡镇 58 个社区（村委会）58 名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员工资支出，每人每年 2400 元，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各乡镇支付水利管理员工资。

（三）项目三：易门县山洪灾害防治预警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资金 25 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农【2018】260 号。该项目资金用于我县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建设项目监测网站、预警系统运行维护费用包括：自动雨量站 26 个、水位站 12 个，自动预警站 66 个，县级监测预警平台 1 个、气象暴雨预测预报预警系统 1 个、大屏会商显示系统 1 个、人工预警站 76 个。

（四）项目四：易门县小革鲈电站扩容增效改造项目。项目资金 122.50 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建【2019】275 号。该项目由易门天利水电有限公司自主实施。工程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完

工，5月正式投产使用。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拦沙坎和取水闸前顺流左岸挡墙；加高加固引水系统，提高渠道防渗、安全性能；整体更新水轮发电机组及附属辅助设备，采用全套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的电气及自动设备。改造后的装机总容量由原来的 3200kw 增加到 5000kw。

该项目立项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规范，项目完成及时、质量达标，但资金到位率低，仅为 36.9%，自评结果：良。

（五）项目五：2019 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项目资金 935 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农【2019】83 号。该项目包含 5 个项目内容：①扒河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资金 600 万元。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建设内容：工程涉及六街、龙泉、浦贝 3 个乡镇渠系改造区设计灌溉面积 7.985 万亩，对岔河水库干渠、大谷厂水库干渠、东山水库支渠进行节水改造，节水改造渠段总长 21.79km，并配套相关渠系建筑物和新建管理房 300m³。2019 年底完成总投资 80 万元。②易门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245 万元。目前正在编制农业水价测算方案及扒河灌区供水计量实施建设方案编制。③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75 万元，涉及全县 7 个乡镇及扒河水资源调度中心小二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已完成。④河长制经费 10 万元，用于河长制工作支出。⑤山洪灾害项目维修养护 5 万元，用于山洪灾害预警系统运行维护。

该项目立项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规范，项目

完成质量达标，但资金未到位自评结果“良”。

（六）项目六：易门县 2019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项目资金 238 万元，资金文件玉财农【2018】260 号。建设内容：小街乡甲浦龙潭坝、龙泉街道石家凹两件小二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该项目实行项目法人制，成立了项目建指挥部及项目建设管理局，项目通过公开招标选定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并于 2020 年 3 月签订了施工合同开工建设，计划投资 287.51 万元，预计年底完工。

该项目立项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规范，但项目开工建设不及时，资金到位率低，只到位省级补助资金 51 万元，到位率 17.6%。自评结果：良。

（七）项目七：2019 年抗旱经费项目。项目资金 196 万元，玉财农【2019】129 号文中央和市级抗旱资金 116 万元、玉财农【2019】101 号文省级抗旱资金岔河大沟修复 70 万元、玉财农【2019】106 号文省级抗旱资金铜厂碧多抗旱拉水补助 10 万元。该项目包含两项内容：一是用于抗旱拉水补助 28 万元。二是实施抗旱应急工程 12 件，投资 168 万元：岔河大沟抗旱应急修复工程投资 70 万元；龙泉街道中屯社区中屯平阳地抗旱引水工程 8 万元，龙泉街道罗所社区罗所银河抗旱应急工程 15 万元；龙泉街道江口社区江口冷水箐抗旱应急工程 7 万元；浦贝乡阿姑村罗家村小组人畜饮水抗旱应急工程 5 万元，浦贝乡阿姑村许家村小组人畜饮水抗旱应急工程 8 万；，绿汁镇河尾村羊歇厂抗旱应急工程 5 万元，绿汁镇绿汁村细六庄大红岩应急工程 3 万元，绿汁镇木厂村山田小组抗旱应急工程 2 万元，绿汁镇棚苴村

桥头小组抗旱应急工程 17 万元，十街乡大村村大平小组抗旱应急工程 8 万元，六街街道柏树社区保家龙潭抗旱应急工程 20 万元。工程已全部完工。

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规范，项目完成及时、质量达标，但资金未全部到位，资金到位 79.59%，自评结果：良

四.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含三级指标体系：一级指标：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三级指标：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财务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会计核算规范、财务监控有效、项目完成率、资金使用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

总体评价：项目立项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规范。已完工项目 5 个，项目建设质量达标。已完工项目达到预期效益目标，发挥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资金管理规范，建立相应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上级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要求使用资金，会计基础工作规范，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理。但资金到位率低，年末实际到位资金 259.9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5.65%。总体评价：良。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3201111